翁源县财政局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流程图

能够确定的

经批准延长15个工作日内答复，受理机关出具《延期答复告知书》

特殊情况

特殊情况

申请人提出申请

申请人填写《翁源县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

受理机关出具《补正申请通知书》

受理机关登记（含网上登记），验证申请人身份，并出具登记回执

申请人办理缴费等申请手续

受理机关告知申请人信息掌握机关的联系方式

书面征求第三方意见

受理机关当场答复

申请内容不明确

受理机关当场不能答复15个工作日内答复

信息不存在

属于主动公开范围

属于公开范围

属于不予公开范围

属于部分公开范围

不属于受理机关掌握范围

受理机关出具《政府信息不存在告知书》

受理机关出具《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

受理机关出具《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

受理机关出具《政府信息部分公开告知书》

 受理机关出具《政府信息不予公开告知书》

受理机关出具《非本机关政府信息告知书》

申请人签收

受理机关当场提供

受理机关出具《政府信息提供日期通知书》

受理机关在规定时间内提供